

风险揭示书

尊敬的投资者：

感谢您认购西藏同信证券代销的金融产品！**我公司代销的金融产品信息可以通过公司官方网站 www.xzsec.com 进行查询。**

为维护您的利益，特别提示您请在签署信托合同前详细产品合同、说明书、认购风险声明书和其他有关信息，独立作出是否签署信托合同、加入信托计划的决定。

在资管财产的运用过程中，可能会面临法律、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企业经营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及其他风险等。资管计划不承诺保本和最低收益，具有一定的投资风险，适合风险识别、评估、承受能力较强的合格投资者，本资管计划的风险以及相应的控制制度和措施已在资管合同中作出了详尽的披露，请仔细阅读。

委托人应当以自己合法所有的资金认购资产管理计划份额，不得非法汇集他人资金参与信托计划。

按照《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信托公司作为受托人，依据信托文件的约定管理信托财产所产生的风险，由信托财产承担；信托公司违背信托文件处理信托事务不当使信托财产受到损失，由信托公司以固有财产赔偿，不足赔偿时，由投资者自担。投资人依法承担本信托相关的信托投资风险。

委托人：

年 月 日